

行政院主計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5 次會議紀錄

壹、開會時間：108 年 7 月 17 日上午 9 時 30 分

貳、開會地點：行政院第 3 會議室

參、主席：陳召集人瑞敏

紀錄：陳羿安

肆、出、列席人員：詳簽到單

伍、報告事項

第 1 案：本總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4 次會議紀錄及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報請鑒察。

決 定：會議紀錄確定，會議決定(議)事項辦理情形備查。

第 2 案：從農業普查看農家婦女角色之轉變，報請鑒察。

決 定：備查。

陸、討論事項

第 1 案：本總處 109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提請討論。

決 議：

- 一、照案通過，請依規定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以下簡稱性平處)彙編。
- 二、請本總處綜合統計處及國勢普查處配合性平處政策，於主計節慶祝活動-統計精進與推展研討會增辦性別統計場次，以促進相關業務成果分享。

第 2 案：本總處「落實 CEDAW 第 3 次國家報告結論性意見與建議回應表」辦理情形，提請審議。

決 議：審查通過，請依規定期限至追蹤管考系統完成填報作業。

第 3 案：本總處「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08 至 111 年)」院層級議題辦理情形，提請審議。

決 議：

一、有關策略 2「辦理民意調查及統計」請本總處國勢普查處參考性平處意見，研議將多元家庭內涵(同性及異性之配偶及伴侶)融入整體問項設計。

二、其餘照案通過。

第 4 案：擬具「性別平等重要議題(院層級)修正表」，提請審議。

決議：有關關鍵績效指標三之策略「針對已達成三分之一性別比例之委員會，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組織或設置要點之規定中規範」請依下列意見修正，其餘照案通過：

一、依性平處意見，補充說明本總處已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組織或設置要點中規範之委員會，究係已完成法規修正或是其上位法已有規範。

二、本總處尚未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相關組織或設置要點規範之委員會，請於 108 年完成法規修正。

柒、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

專家學者意見彙整表

報告事項第 2 案「從農業普查看農家婦女角色之轉變」

專家學者	意見內容
<p>臺灣綜合研究院 李副院長安妮</p>	<p>一、本報告從農業普查的角度呈現女性圖像，依農家戶內 15 歲以上女性人口按年齡及全年主要工作狀況分析結果，從 2005 至 2015 年間，45 歲以上農家女性除了從事農牧業工作的比率上升外，料理家務比率亦顯著下降，顯示過去農家女性是「一兼二顧」，不管農務或家事都需兼顧，而近年來中高齡女性在農事的投入與專業度上已有提升。</p> <p>二、有關 2015 年農業經營管理者特性按性別分析結果，可以清楚看到男女對照，女性是高齡、低教育程度、工作日少、耕地面積小，結果收入也少，雖然很開心看到女性經營者多了，但整體狀態是相對弱勢的，希望藉由本報告讓從事農業的女性受到關注，相關部會在政策上對於女性有多一些輔導或發想。</p>

討論事項第 1 案「本總處 109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

專家學者	意見內容
<p>臺灣綜合研究院 李副院長安妮</p>	<p>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109 年度編列的性別預算大部分用於蒐集資料，可以考慮籌辦性別統計指標或分析的國際工作坊或研討會，透過互相交流，提升我國性別統計之能見度，希望未來這個部分可以增加在主計總處的性別預算中。此外，亦可評估舉辦國內研討會，讓各部會辦理性別平等業務幕僚人員或各界關心性別平等議題的人士參與，一起探討、瞭解性別統計指標或分析報告等，讓政治人物、民眾在解讀公部門所發表的數據時，可以瞭解這些數據背後的意涵。</p>

專家學者	意見內容
財團法人關懷文教基金會 周董事長清玉	本人呼應李委員的看法，其實主計總處在預算及統計業務上扮演重要角色，但一般外界對於主計工作的印象多半是經費審核，若能舉辦性別統計分析等議題的研討會，可以讓民眾更瞭解主計人員的功能與角色，將更能凸顯主計的價值與貢獻。